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馨怡
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586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 (376550000A_1120058689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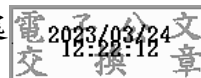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匯豐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下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，自112年4月1日起至同年4月30日止受理申請，請貴校惠予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匯豐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2年3月17日匯教字第112031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公司聯絡人郭小姐(聯絡電話：03-8333508分機252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匯豐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府教育處



112/03/24



1120001345